

以西結書二十五章（分享版）

雖然猶大國是上帝所揀選的，但因為她陷身於罪惡之中，上帝向她作出懲罰了。猶大的周邊鄰國，大家以往經常為到彼此國土和邊界，常常發出戰爭；看到猶大國的滅亡，當然是賞心樂事，拍掌歡呼；可能更有落井下石的報復動作。上帝是公義的，亦因猶大國被欺負的原故，向這些鄰國報仇。

聖經不斷告誡我們：「世人都犯了罪。」就是在上帝面前，大家都是罪人的身份；沒有你比我好，又或我比你之分。看到別人處於災禍時，我們不應幸災樂禍，一味指責；應當存敬畏上帝的心，反省自己是否也有可能干犯了上帝。

以西結書二十六章（探索版）

1. 請閱讀經文結二十六。
2. 整章經文是向位於耶路撒冷西北面的鄰國 - 泰爾宣告上帝向她的審判。第2節：因為她眼見耶路撒冷被滅幸災樂禍，認為她更擁有商貿上的利益。
3. 第1節，和修本是按原文翻譯：「第十一年某月初一，耶和華的話臨到我，說：」，並沒有指到是那一個月份，大約在主前586-585年之間。
4. 泰爾因她天然的位置，擁有當時貿易傑出的地位。她有兩個優良的港口，一個在城市的陸地部分，另一個在離島。在那離島上建有堅固的堡壘，當遇到危險時，人可以退守到島上的堡壘去。當主前586年尼布甲尼撒王消滅了耶路撒冷，就轉向進攻泰爾，整整用了13年的時間才能令泰爾降服，可見其堅固的程度。
5. 第4-5節和第14節，上帝宣告泰爾將要成為「淨光的磐石」，原來繁華的貿易之都變成「曬網的地方」。